

臺中榮民總醫院契約護理儲備人員徵才公告

| | |
|------|--|
| 徵才單位 | 臺中榮民總醫院護理部 |
| 職 稱 | 契約護理(勞工健康服務契約護理師) |
| 名 額 | 正取 1 名(依成績可列備取 2 名，儲備期限 6 個月) |
| 上網期間 | 民國 112 年 2 月 15 日 至 民國 112 年 2 月 24 日 (三個工作日以上) |
| 資格條件 | 1、 國內 大學(含)以上 護理系畢業，並已取得護理師證書(必要條件)。 2、 以具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證照優先錄取。 6、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六條規定，條件相等而為因公致身心障礙退除役官兵及一般退除役官兵者，依序優先錄用。 7、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具有就業弱勢身份者，加總分百分之五，惟須經本院評定與適任之工作能力者始得錄用。 8、本院現職非護理部契約人員，須先經單位主管同意後始得報名甄試 9、Covid-19 疫苗已完成第三劑施打，並於報到時提出疫苗卡佐證。 |
| 工作項目 | 勞工健康服務工作 |
| 薪資範圍 | 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111年11月2日輔人字第1110080553號函核定之『契約人員薪資表』規定支薪 |
| 工作地點 | 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本院護理部 |
| 考試地點 | 本院第二綜合大樓(原第一醫師宿舍)4樓護理部教室 |
| 甄試項目 | 1、筆試 (60%) 2、面試 (40%) 備註：筆試成績達 60 分(含)以上者使得進入面試，筆試、面試及總成績皆需 60 分(含)以上者方達錄取標準。 |
| 甄試時程 | 1、 報名日期：民國 112 年 2 月 15 日 至 民國 112 年 2 月 24 日 1730 截止收件 (以寄報名電子郵件時間為憑)。 2、筆試日期：民國 112 年 3 月 3 日 1400 3、口試日期：民國 112 年 3 月 3 日 1500 後 |
| 聯絡方式 | 1、請檢附報名履歷表(格式自訂)、畢業證書、考試及格證書及護理師證書、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證照(具備者可檢附)、 COVID-19 疫苗接種證明 等相關文件 掃描檔 ，以 電子郵件 mail 至 srtam@vghtc.gov.tw ，標題註明姓名、應徵勞工健康服務契約護理師 (逾報名截止時間不予受理) 2、經審查符合報考資格者，另行通知甄試， 資格條件不符者(未具備資格條件必要條件者)恕不通知或退件。 3、報名人員應檢附之資料，如有闕漏，請依通知之期限內補正，如有刻意隱瞞情形，納入甄選評比考量。 4、儲備期限：係指正取人員生效日起算，期間單位內如有與本公告相同職稱、性質相近之職缺，則依序遞補。 5、請務必留下可聯絡到的手機、電話及 e-mail。 6、聯 絡 人：譚小姐 聯絡電話：04-23592525 轉 6004 地址：40705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 護理部 電子信箱： srtam@vghtc.gov.tw |
| 備註 | 1、 請攜帶身分證正本應考。 2、 開始考試後，逾 10 分鐘(含)不得進入考場。 |